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24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科创板上市交易的通知》（[2020]317号），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115.7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31,420.00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含增值税）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215,229.86万元。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9月15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081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制度

已经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0 年 9 月，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桥支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园区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经公司 2021 年 6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思瑞浦微电子科技（上海）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思瑞浦上海”）为募投项目“模拟集成电路产品开发与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人民币对思瑞浦上海注资以实施募投项目。2021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思瑞浦上海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桥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经公司 2022 年 6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2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车规级模拟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与“高性能电源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2022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协议和四方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及义务，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用途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备注
超募资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12907605910318	存续

募集资金用途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备注
车规级模拟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12907605910611	存续
高性能电源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12907605910105	存续
模拟集成电路产品开发与产业化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桥支行	98840078801300002605	已注销
		96100078801700000793	存续
补充流动资金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51295400000882	已注销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512907605910901	本次注销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本次注销的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如下：

募集资金用途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512907605910901

鉴于上述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账户余额为零，且专户将不再使用，为加强公司资金账户管理，公司决定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7日